



明博
MINGBO

做用户心中**最具**活力的公司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 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嵩明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章）

报告编号：云明博咨字〔2024〕第 041-042 号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乌龙街道渔园星浦小区 12 栋 2 单元 1002 室
邮编：650000 电话：0871-63331696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
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名称：嵩明县财政局（章）

评价机构名称：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章）



报告编号：云明博咨字〔2024〕第041-04号

项目评价起止时间：2024年9月至2024年12月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4年12月18日

评价分值：82.98 评价等级：良

概 要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			开展评价年度	2024年	
评价类型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县财政局部门预算管理处	嵩明县财政局行政文科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会事务所（普通合伙）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世雄 18508804640	
自评方式	部门分级自评	自评分值	98		自评等级	优
评价方式	购买服务	评价分值	82.98		评价等级	良
子项目数	14	抽查子项目数	14		占比（%）	100.00%
项目类数	1	抽查类数	1		占比（%）	100.00%
资金情况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州（市）资金	县（市、区）资金	其他资金
	1,061.00	1,061.00	/	/	/	/
	抽查资金	1,061.00		抽查资金占比（%）		100.00%
抽查区域	嵩阳一小、嵩阳二小、职教一小、杨林中心完全小学、杨林镇初级中学、牛栏江镇第二初级中学、牛栏江镇第一初级中学、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小街镇第一初级中学、嵩阳街道中心学校、杨桥街道中心学校、杨林镇中心学校、小街镇中心学校、牛栏江镇中心学校					
有效问卷数	项目主管部门2份，受益对象226份。	达到满意以上份数	项目主管部门1份，受益对象198份。		占比（%）	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为60%；受益对象满意度为88.27%；综合满意度76.96%。

目 录

摘 要	i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3
（三）组织管理情况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 抽样	6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0
三、绩效评价结论	13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3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4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15
（一）决策情况分析	16
（二）过程情况分析	18
（三）产出情况分析	22
（四）效益情况分析	26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27
（一）部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实施内容调整未履行报批程序 ...	27
（二）项目管理不规范，质量、时效及成本把控不足	28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未有效落实	29
六、建议	30
（一）增强制度意识，依法依规履行调整程序	30
（二）开展精细化管理，持续提高管理效能	30
（三）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强化预算管理工作	31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31

摘 要

一、基本情况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巩固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推动义务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嵩明县教育体育局（以下简称“县教体局”）按照《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的文件要求，在全县重点支持农村地区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建设，以实现城乡义务教育在更高层次上的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2023年1月11日，下达县教体局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1,061万元，用于14所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建设。

截至评价日，该项目应到位资金1,061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06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资金1,049.43万元，结余资金11.5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91%。

二、绩效评价结论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82.98分，评价等级为“良”。

经评价，项目的实施一定程度上巩固完善了义务教育学校

校舍安全，保障了师生人身安全，全县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改善。但是仍然存在部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实施内容调整未履行报批程序；项目管理不规范，质量、时效及成本把控不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未有效落实等问题。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部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实施内容调整未履行报批程序

一是合同签订不规范。牛栏江镇第一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缺少合同签订日期，法定代表人未签字；小街镇中心学校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匡郎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未签章。

二是合同履行不严谨。合同约定“合同签订后，无预付款、进度款，需等工程结束验收后无任何质量问题，提交第三方审计公司进行工程审计，审计完成后根据审定金额结算，待上级拨款到校后再进行支付”，但存在未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项目工程款的情况，如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于2024年6月20日该项目完成审计，但于2023年10月31日提前支付部分工程款；嵩阳一小向美楼楼顶标准型运动场地改造工程项目于2024年5月16日该项目完成审计，但于2023年10月31日提前支付部分工程款。

三是项目调整手续不完备。如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签订维

修范围为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匡郎小学 3 所学校，实际项目涉及学校为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大桥小学 3 所学校，施工范围调整缺乏完整手续；项目备案表中杨林镇中心学校计划将 100 万元用于 7 所学校：大树营小学、东山小学、罗良小学、官渡小学、云林小学、兰茂一小、龙保小学，实际项目资金用于 5 所学校：大树营小学、东山小学、罗良小学、官渡小学、云林小学，资金使用调整缺乏完整手续。造成实施内容调整既有总体谋划不足、前期准备不充分，项目统筹协调不及时等主观因素，也存在未能预见的施工地质条件和自然环境等客观因素影响。

（二）项目管理不规范，质量、时效及成本把控不足

一是部分项目验收文件签署不完备，项目验收环节把控不严。如杨林中心完全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初步验收单及增加的工程量签证单签署不完备，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未签署日期；杨林镇中心学校下属官渡小学、罗良小学、云林小学、东山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初步验收单签署不完备，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未盖章。

二是部分项目未在合同约定或合理期限内开工并完成竣工验收，项目时间把控缺失。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	存在的问题
1	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12 日，工期为 30 天，实际工期为 42 天，延期竣工。
2	职教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二期工程）一功能室文化建设项目	合同约定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0 日，实际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8 日，延期竣工。
3	杨林中心完全小学校舍维修改	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10 日，实际

序号	项目	存在的问题
	造项目	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12 日，延期开工。
4	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8 日，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10 日，延期开工。

三是部分项目实际结算成本远超合同约定金额，项目成本把控缺失。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超出 比例
1	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61.10	65.47	7%
2	嵩阳一小向美楼楼顶标准型运动场地改造工程	17.32	18.71	8%
3	牛栏江镇第一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41.45	43.95	6%
4	小街镇第一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65.69	77.35	18%
5	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59.69	65.35	9%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未有效落实

根据《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 号）的要求：“各地要进一步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要随同预算资金同步填报绩效目标，同级财政部门要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并将绩效目标随同预算同步批复下达，作为绩效监控和评价的重要依据……”，经但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发现，项目部分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如“投资完成率=50%”“校舍建设项目开工率=90%”；申报日期不合理，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申报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20 日。项目主管部门未及时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项目的产出及效益无法全面了解。

四、建议

（一）增强制度意识，依法依规履行调整程序

一是深入学习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合同管理相关规定，充分理解制度内涵，加强合同签订管理，保证及时签订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避免合同签订滞后及合同履行造成法律纠纷，建立健全制度执行监督机制，增强制度意识，形成良好的制度执行文化，确保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二是夯实调研基础、合理规划项目。项目相关单位在前期项目决策中应做好项目事前规划，做实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储备。谋划阶段做实项目实施方案等阶段文件，落实各项建设手续和文件审批，减少因前期决策或实地踏勘不足而导致的项目调整。

三是依法依规履行调整程序。遵循政府投资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和项目相关要求，积极主动向相关部门履行调整报批手续。

（二）开展精细化管理，持续提高管理效能

明确项目单位各岗位职责，开展精细化管理，强化全过程管理力度，针对项目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总结并分析原因，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各项工作管理制度，提高管理效率、强化深度和力度，严格把关项目质量、时效、成本各个环节，保证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三）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强化预算管理工作

一是申报年初预算时应认真分析项目年度实施的重点内

容，梳理项目绩效目标，以“做什么事，解决什么问题，达到什么目的”为框架，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和特点，对设定的绩效指标开展充分调查研究和合理测算，考虑历史、行业水平，定量和定性结合、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指标值，绩效指标应具体、可衡量，全面反映项目绩效；同时，加强审核，保证申报表要素如日期等准确、合理。

二是要提高项目自评工作的重视程度，按照上级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加强绩效自评业务培训，提高自评报告水平；建立健全部门内部绩效管理协调机制，明确责任分工，谁自评，谁负责；根据项目特点和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后，根据绩效指标、实施情况和绩效情况，进行客观的评价，提高评价质量。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 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嵩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的要求，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嵩明县财政局（以下简称“县财政局”）委托，于 2024 年 9 月至 2024 年 12 月对嵩明县教育体育局（以下简称“县教体局”）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资料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巩固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推动义务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嵩明县教育体育局（以下简称“县教体局”）按照《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的文件要求，在全县重点支持农村地区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

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建设，以实现城乡义务教育在更高层次上的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2023 年 1 月 11 日，下达县教体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 1,061 万元，用于 14 所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建设。

2.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2023 年 1 月 11 日，县财政局以《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 号），下达县教体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 1,061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评价日，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061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1,049.43 万元，结余资金 11.5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91%。

3. 项目实施内容

该项目资金用于巩固完善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支持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附属设施建设，覆盖区域内 14 所学校。

（二）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 批复（下达）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该项目未结合《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 号）文件的年度目标、绩效指标及县教体局实际情况设置合理、规范、适用的绩效目标表。

2. 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评价小组通过前期实地调研以及与县财政局、县教体局等单位有效沟通，对项目的功能进行了初步梳理，包括资金性质、预期投入、支出范围、实施内容、工作任务、受益对象等，明确项目在一定时期内的总体产出和效益，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确定项目所需实现的目标，并将其进行细化分解，从中总结提炼出了最能反映总体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调整后的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巩固完善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师生人身安全，支持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资金集中优先用于寄宿制学校学生宿舍、食堂、浴室等项目建设，解决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缺口问题，足额落实配套资金，各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项目按计划完成并验收合格，全县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改善。

（2）调整后的绩效指标

产出数量：项目建设完成率；产出质量：项目验收通过率；产出时效：完成及时性；产出成本：成本控制；社会效益：消除校园安全隐患、校园安全设施完善情况；可持续影响：校舍安全长效机制；满意度：综合满意度。

详见附件：1.《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三）组织管理情况

1. 责任分工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涉及县财政局、县教体局、各学校建设单位等，其主要职责分工如下：

县财政局：负责资金的拨付及绩效管理。县财政局根据预算申报资料下达财政资金预算批复，后期组织开展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县教体局：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的审核、建设管理、验收等系列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研究解决，确保工程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年度终了时开展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

各学校建设单位：具有法人资格的义务教育学校是校舍维修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对需改造的教学楼及教学辅助用房，严格按照防震减灾相关要求进行房屋安全等级鉴定，结合实际，

“一楼一策” “一校一方案”科学制定提升改造方案。各学校成立项目管理团队，负责项目的建设、管理、验收等具体工程建设的相关事宜，直到工程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后及时将资料整理归档，报县教体局备案。

2. 制度建设

按照《关于印发〈嵩明县教育系统零星基建项目管理规定〉的通知》（嵩教发〔2018〕83号）、《嵩明县教育系统基本建设管理制度》《嵩明县教育体育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要求，对项目资金和实施过程进行管理，规范项目申报、项目实施和质量监督及验收等环节。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考核资金的分配使用和综合绩效，揭示项目资金运营存在的问题，尤其是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为资金预算安排提供经验和依据，为政府和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资料，进一步发挥财政资金的作用，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效果，促进项目规范运作，加快实施进度，保障实施质量。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此次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是嵩明县教育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 1,061 万元，涉及 14 所学校的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1.绩效评价原则

此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指标：根据项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经济性、系统性原则，结合《嵩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

度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设立指标，本项目设置 4 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12 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级指标 20 个。

详见附件：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2）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构建，“决策”分值权重 15 分，“过程”分值权重 20 分，“产出”分值权重 35 分，“效益”分值权重 30 分。

（3）指标解释：绩效评价指标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执行效益及各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全面绩效评价。

“决策”主要考核项目规划科学性、绩效目标合理明确性、资金预算编制科学性，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指标。

“过程”主要围绕财务管理和业务管理为主线展开，依据相关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设计考核点，评价项目筹措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及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绩效自评开展情况等指标。

“产出”主要反映项目实施是否实现了预期任务目标，以及预期效益的实现情况。结合项目特点和立项背景、目的、项目实施内容、预期产出，设置项目建设完成率、项目验收通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控制等指标。

“效益”主要反映项目实施后项目效益的实现程度，综合考虑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个方面，设置消除校园安全隐患、校园安全设施完善情况、校舍安全长效机制、综合满意度等指标。

3.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综合采用资金审核法、实地评价法、综合评价法及公众评判法等方法进行评价。

（1）资金审核法：通过检查财务原始凭证，对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查验和梳理，对未及时拨付原因进行追溯分析，对各报表数据之间的勾稽关系实施分析程序，发现疑点时延伸检查，通过对资金流向的追溯，判断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和相关性。

（2）实地评价法：实地评价过程中，评价小组提前根据项目基本情况拟定资料清单、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和实地调研问题清单，向县教体局、各学校负责人、广大师生及家长现场收集项目资料或进行现场随机访谈。

（3）综合评价法：从县财政局、县教体局、各学校负责人等获取项目立项政策文件、预算批复、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办法、自评（述职）报告、项目规划方案、资金收支的会计账簿等，进行认真审阅，准确把握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的内容。通过查阅资料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和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为评价工作收集充分、有效的证据。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出发，结合项目特点与重点设置评价指标体系，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评价时根据评价标准对每一指标分别打分，最后累计算出总分。

（4）公众评判法：通过召开现场座谈会及问卷调查的形式，向有关单位了解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最大程度发现项目管理及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相关政策和项目实施的建议。同时，着重对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进行调查了解，为项目实施产生的效益提供定性与定量评价的依据，也为满意度指标提供数据支撑。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及其他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此次绩效评价中主要使用三类标准进行评价：

（1）计划标准：根据项目实施方案、目标责任书等项目申报时设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进行调整，并以调整后的

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作为绩效评价的计划标准；

（2）历史标准：部分明细项目设置的相应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不够明确但存在历史数据的，以历史数据为比较标准；

（3）其他标准：对部分没有申报参考依据的指标，主要用相关单位认可的其他标准进行评价。

此次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形成。根据最终得分将评价等级分为：优（得分 ≥ 90 分）；良（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中（ $60 \leq \text{得分} < 80$ 分）；差（得分 < 60 分）。

5. 评价抽样

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选取县教体局作为抽样点，项目单位覆盖率为100%。对嵩明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全覆盖，资金覆盖率为10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评价进点会

2024年9月11日，由县财政局牵头，组织财政资金科室、项目主管单位、项目实施单位及事务所召开进点会。会议明确了项目绩效评价基本情况、资金科室要求、三方联系及项目对接。

2. 前期调研

2024年9月13日至2024年9月20日。事务所选派6名

评价人员开展前期调研，由县教体局将收集好的资料及时提交给事务所，评价小组及相关工作人员就项目基本情况、政策文件、实施过程资料等进行沟通核实。主要情况如下：

（1）调研内容：一是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项目实施方案或规划编制情况，项目及资金分布、项目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开展的考核检查情况，资金安排和分配方式等情况；二是项目管理方面出台的相关政策制度情况，包括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等；三是预算执行情况，包括主管部门是否对项目实施内容、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四是绩效评价情况，调研该项目是否开展了自评工作等。

（2）收集资料：根据评价需要收集项目及资金管理制度、项目安排文件、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文件、资金申请文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成果文件等相关资料。

3. 编制实施方案

2024年9月21日至2024年9月30日。评价小组根据前期调研及背景政策梳理情况，编制嵩明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设计绩效评价指标。在编制实施方案时详细梳理项目概况、预算批复、资金使用、实施内容、职责分工及管理制度等基础信息。

4. 实地评价

2024 年 10 月 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0 日。根据项目前期调研和项目实施方案，事务所安排 6 人形成评价小组，完成该项目的实地评价，具体安排如下：

（1）访谈：与县教体局、各学校负责人等进行访谈，了解项目的立项、管理和绩效情况，探讨总结项目亮点经验、存在的问题以及相应的解决对策思路。

（2）过程资料检查：收集和查阅项目立项申报、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成果等有关文件资料，核实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检查项目进度、评价项目成果。

（3）问卷调查：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县教体局、各学校负责人、受益对象等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4）分析：记录评价工作底稿，完整、准确地记录所有原始数据和在实地评价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对重要数据和资料，通过复印、扫描、拍照及收集原件等方式留存，并对其进行整理分析。

（5）评价：依据绩效评价通知或办法，对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评价、打分。完成阶段性评价时将工作底稿提交质量控制部复核，复核通过后与县教体局及相关人员沟通具体评分细项情况，准确完成“评分表”。

5. 撰写报告

2024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实地评价结束后，项目评价小组汇总相关情况，研究分析相关数据材料，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事务所内部对嵩明县教育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进行审核，依据反馈意见修改评价报告，最终确定报告征求意见稿。

6. 征求意见及修改完善报告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2 日。向县财政局、县教体局就报告征求意见，评价小组充分考虑相关部门对报告的反馈意见，分析修改完善绩效评价报告。

7. 出具报告

2024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8 日。事务所对报告格式进一步优化后出具最终评价报告。此外，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及时整理并登记工作底稿、附件、核对取证记录等相关资料，将完成的项目资料登记整理，建立电子档案。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嵩明县教育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2.98 分，评价等级为“良”。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1:

表 1：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3.00	86.67%
过程	20	15.48	77.39%
产出	35	29.50	84.29%
效益	30	25.00	83.33%
合 计	100	82.98	82.98%

项目的实施一定程度上巩固完善了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了师生人身安全，全县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改善。但是仍然存在部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实施内容调整未履行报批程序；项目管理不规范，质量、时效及成本把控不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未有效落实等问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实地评价情况设置产出、效益共 8 个三级绩效指标，其中：项目建设完成率等 4 个指标完成，项目验收通过率等 4 个指标部分完成。具体情况如下表 2：

表 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	产出数量	项目建设完成率	100%	完成	14 所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均建设完成，项目建设完成率为 100%。
	产出质量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部分完成	经评价，施工监理及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整改及时，质量达标，项目验收通过率达到 100%，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相关文件要求，项目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被相关部门处罚；但是存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不完备的情况：杨林中心完全小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初步验收单及增加的工程量签证单签署不完备，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未签署日期；杨林镇中心学校下属官渡小学、罗良小学、云林小学、东山小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初步验收单签署不完备，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未盖章。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100%	部分完成	经评价，大部分项目按照施工计划及时开工，项目建设进度与计划进度匹配，项目在计划时间范围内竣工验收；但是评价发现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嵩阳一小向美楼楼顶标准型运动场地改造工程、职教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二期工程）一功能室文化建设项目、杨林中心完全小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完成不够及时。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	有效控制	部分完成	经评价，大部分项目实施成本费用在预算金额、合同价格范围内，无再委托情形；但是仍然存在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嵩阳一小向美楼楼顶标准型运动场地改造工程、牛栏江镇第一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小街镇第一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超出预算金额、合同价格的情形。
效益	社会效益	消除校园安全隐患	有效消除	完成	经评价，项目实施提高了校园安全建设，基本消除了校园安全隐患，增强了师生安全意识，促进了学生安全成长，有效保障了师生人身安全，未出现校园安全事故。
		校园安全设施完善情况	完善齐全	完成	根据项目实施资料和实地勘察，教学楼、办公楼、食堂、宿舍等规划合理，相关安全设施（如消防栓、电闸等）配套齐全。
	可持续影响	校舍安全长效机制	建立健全	完成	建立了校舍安全年检制度，定期对校舍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整治。
	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	≥90%	部分完成	综合满意度为 76.96%。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部分满分为 15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13 分，得分率为 86.67%，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的设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与县教体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能够有效保障本区域学校维修改造，加强校园安全建设，巩固校舍安全。

（2）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项目的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

2.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县教体局 2023 年预算申报时确定了项目的年度目标为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农村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改扩建校舍及其他附属设施建设，改善办学条件。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绩效指标明确性：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部分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如“投资完成率=50%”“校舍建设项目开工率=90%”；申报日期不合理，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申报

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20 日。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经过县教体局科学论证，预算资金根据学校情况测算，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资金分配合理性：预算资金根据学校情况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14 所学校项目资金分配明细详见下表 3：

表 3：项目资金分配明细表（单位：万元）

序号	学校	项目	金额
1	嵩阳一小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80
		向美楼楼顶标准型运动场地改造工程	
2	嵩阳二小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100
3	职教一小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一期工程）	60
		美术室墙体拆除隔断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二期工程）一功能室文化建设项目	
4	杨林中心完全小学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10
5	杨林镇初级中学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80
6	牛栏江镇第二初级中学	浴室及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30
7	牛栏江镇第一初级中学	荣誉室改造	50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墙体防漏改造	
8	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60
9	小街镇第一初级中学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70

序号	学校	项目	金 额
10	嵩阳街道中心学校	嵩阳三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60
		上游小学、倚伴小学、山脚小学、新春邑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40
11	杨桥街道中心学校	凤雏小学、龙街小学、布能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30
		月家小学、西山小学、大坡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30
		大村子小学、黑营盘小学、军马场小学、杨桥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50
12	杨林镇中心学校	大树营小学窗子改造	30
		官渡小学、罗良小学、云林小学、东山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70
		罗良小学教学楼翻新	
		云林小学大门改造工程	
		云林小学道路扩宽项目	
		云林小学学生餐厅防坠雨棚项目	
13	小街镇中心学校	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匡郎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30
		嘉玲小学、阿古龙小学、福甸小学、积德小学、哈前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70
14	牛栏江镇中心学校	校舍维修改造 1 标段	111
		校舍维修改造 2 标段	
合计			1,061

（二）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部分满分为 20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15.48 分，得分率为 77.39%，具体分析如下：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项目申请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 1,061 万元，根据《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 号），县财政局下达县教体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 1,06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061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预算执行率：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 1,06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061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1,049.43 万元，结余资金 11.5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91%。各学校具体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详见下表 4：

表 4：各学校具体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表（单位：元）

序号	学校	拨付资金	已使用资金	结余资金
1	嵩阳一小	800,000.00	800,000.00	0.00
2	嵩阳二小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3	职教一小	600,000.00	599,886.55	113.45
4	杨林中心完全小学	100,000.00	100,000.00	0.00
5	杨林镇初级中学	800,000.00	799,862.56	137.44
6	牛栏江镇第二初级中学	300,000.00	299,804.24	195.76
7	牛栏江镇第一初级中学	500,000.00	500,000.00	0.00
8	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	600,000.00	600,000.00	0.00
9	小街镇第一初级中学	700,000.00	700,000.00	0.00
10	嵩阳街道中心学校	1,000,000.00	893,300.00	106,700.00
11	杨桥街道中心学校	1,100,000.00	1,100,000.00	0.00
12	杨林镇中心学校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13	小街镇中心学校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14	牛栏江镇中心学校	1,110,000.00	1,101,400.00	8,600.00
合计		10,610,000.00	10,494,253.35	115,746.65

（3）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会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通过对本项目明细账及凭证进行抽查，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虚列支出等情况。但是在项目资金用途上发现职教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二期工程）一功能室文化建设项目将资金主要用于校园文化墙展示，与资金下达文件要求的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附属设施建设主体用途存在差异。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依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号），县教体局制定了《嵩明县教育体育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嵩明县教育系统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嵩明县教育系统零星基建项目管理规定》（嵩教发〔2018〕83号），对专项资金的拨付审批流程和校舍维修改造项目管理的具体流程、职能职责作出了明确规定。

（2）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基本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

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基本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但是通过对各学校建设项目进行检查，仍然发现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合同签订不规范。牛栏江镇第一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缺少合同签订日期，法定代表人未签字；小街镇中心学校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匡郎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未签章。

二是合同履行不严谨。合同约定“合同签订后，无预付款、进度款，需等工程结束验收后无任何质量问题，提交第三方审计公司进行工程审计，审计完成后根据审定金额结算，待上级拨款到校后再进行支付”，但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于2024年6月20日该项目完成审计，但于2023年10月31日提前支付部分工程款；嵩阳一小向美楼楼顶标准型运动场地改造工程项目于2024年5月16日该项目完成审计，但于2023年10月31日提前支付部分工程款。未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项目工程款。

三是项目调整手续不完备。如牛栏江镇第二初级中学浴室及校舍维修改造项目招标成交通知书磋商最终报价为68.33万元，合同签订价格为69.02万元，价格调整缺乏完整手续；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签订维修范围为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

匡郎小学 3 所学校，实际项目涉及学校为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大桥小学 3 所学校，施工范围调整缺乏完整手续；项目备案表中杨林镇中心学校计划将 100 万元用于 7 所学校：大树营小学、东山小学、罗良小学、官渡小学、云林小学、兰茂一小、龙保小学，实际项目资金用于 5 所学校：大树营小学、东山小学、罗良小学、官渡小学、云林小学，资金使用调整缺乏完整手续。造成实施内容调整既有总体谋划不足、前期准备不充分，项目统筹协调不及时等主观因素，也存在未能预见的施工地质条件和自然环境等客观因素影响。

（3）绩效自评开展情况：根据《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 号）文件要求，按照自评工作程序开展自评工作，编制自评表。但自评工作重视度不足。自评得分不合理，依据不充分；县教体局针对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没有及时开展部门自评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

（三）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部分满分为 35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29.50 分，得分率为 84.29%，具体分析如下：

1. 产出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率：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及现场调研，

14 所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均建设完成，项目建设完成率为 100%。2023 年度校舍安全维护学校及工程情况详见下表 5：

表 5:2023 年度校舍安全维护学校及工程情况表

序号	学校	项目	合同签订日	是否完工
1	嵩阳一小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6-14	是
		向美楼楼顶标准型运动场地改造工程	2023-6-14	是
2	嵩阳二小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5-25	是
3	职教一小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一期工程）	2023-6-15	是
		美术室墙体拆除隔断	2023-9-7	是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二期工程）一功能室文化建设项目	2023-7-5	是
4	杨林中心完全小学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8-1	是
5	杨林镇初级中学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6-27	是
6	牛栏江镇第二初级中学	浴室及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6-14	是
7	牛栏江镇第一初级中学	荣誉室改造	2023-9-22	是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6-27	是
		墙体防漏改造	2023-10-13	是
8	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6-7	是
9	小街镇第一初级中学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7-7	是
10	嵩阳街道中心学校	嵩阳三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5-29	是
		上游小学、倚伴小学、山脚小学、新春邑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5-25	是
11	杨桥街道中心学校	凤雏小学、龙街小学、布能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6-20	是
		月家小学、西山小学、大坡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6-20	是
		大村子小学、黑营盘小学、军马场小学、杨桥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6-20	是

序号	学校	项目	合同签订日	是否完工
12	杨林镇中心学校	大树营小学窗子改造	2023-10-20	是
		官渡小学、罗良小学、云林小学、东山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6-14	是
		罗良小学教学楼翻新	2023-11-21	是
		云林小学大门改造工程	2023-1-20	是
		云林小学道路扩宽项目	2023-2-8	是
		云林小学学生餐厅防坠雨棚项目	2023-4-6	是
13	小街镇中心学校	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匡郎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5-14	是
		嘉玲小学、阿古龙小学、福甸小学、积德小学、哈前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023-5-14	是
14	牛栏江镇中心学校	校舍维修改造 1 标段	2023-6-10	是
		校舍维修改造 2 标段	2023-6-10	是

2. 产出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施工监理及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整改及时，质量达标；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相关文件要求；项目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被相关部门处罚；项目验收通过率达到100%。但是查阅项目资料发现，杨林中心完全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初步验收单及增加的工程量签证单签署不完备，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未签署日期；杨林镇中心学校下属官渡小学、罗良小学、云林小学、东山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初步验收单签署不完备，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未盖章。

3. 产出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经评价，部分项目按照施工计划及时开工，

项目建设进度与计划进度匹配，项目在计划时间范围内竣工验收。但仍存在部分项目开工、竣工不及时的情形。如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12 日，工期为 30 天，实际工期为 42 天，延期竣工；职教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二期工程）一功能室文化建设项目合同约定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0 日，实际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8 日，延期竣工；杨林中心完全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10 日，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12 日，延期开工；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8 日，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10 日，延期开工。

4. 产出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经评价，部分项目实施成本费用在预算金额、合同价格范围内，无再委托情形；但存在部分项目超出预算金额、合同价格的情形。如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金额为 61.10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为 65.47 万元，超出合同价格 7%；嵩阳一小向美楼楼顶标准型运动场地改造工程合同金额为 17.32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为 18.71 万元，超出合同价格 8%；牛栏江镇第一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金额为 41.45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为 43.95 万元，超出合同价格 6%；小街镇第一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金额为 65.69 万元，实际完

成投资为 77.35 万元，超出合同价格 18%；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金额为 59.69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为 65.35 万元，超出合同价格 9%。

（四）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部分满分为 30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83.33%，具体分析如下：

1. 社会效益指标

（1）消除校园安全隐患：项目实施增强了师生安全意识，促进了学生安全成长；项目实施基本保障了师生人身安全，未出现校园安全事故。

（2）校园安全设施完善情况：教学楼、办公楼、食堂、宿舍等规划合理；相关安全设施（如消防栓、电闸等）的配套齐全。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校舍安全长效机制：建立了校舍安全年检制度，定期对校舍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整治。

3. 满意度指标

综合满意度：此次绩效评价设计了两份调查问卷，调查对象分别为工作人员（A）和受益对象（B）。两份问卷合计发放 228 份，收回问卷 228 份，实际有效问卷 228 份。经统计分析，

本项目综合满意度=A类问卷满意度×40%+B类问卷满意度×60%=76.96%，满意度偏低。

一方面，项目工作人员（含县教体局、各学校负责人等）对调查问卷重视程度不够，截至问卷收集截止日，仅收到2份有效问卷，满意度较低，无法客观反映项目主管部门的满意度；另一方面，家长和学生对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项目缺乏认识与了解，对于学校的建设项目不知情，对于建设项目配套设施不熟悉，县教体局及学校对于家长及学生关心的个别问题（如宿舍卫生间相关配套）有做得不到位的地方，从而出现受益对象满意度较低的情况。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部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实施内容调整未履行报批程序

一是合同签订不规范。牛栏江镇第一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缺少合同签订日期，法定代表人未签字；小街镇中心学校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匡郎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未签章。

二是合同履行不严谨。合同约定“合同签订后，无预付款、进度款，需等工程结束验收后无任何质量问题，提交第三方审计公司进行工程审计，审计完成后根据审定金额结算，待上级拨款到校后再进行支付”，但存在未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支

付项目工程款的情况。如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于2024年6月20日该项目完成审计，但于2023年10月31日提前支付部分工程款；嵩阳一小向美楼楼顶标准型运动场地改造工程项目于2024年5月16日该项目完成审计，但于2023年10月31日提前支付部分工程款。

三是项目调整手续不完备。如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签订维修范围为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匡郎小学3所学校，实际项目涉及学校为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大桥小学3所学校，施工范围调整缺乏完整手续；项目备案表中杨林镇中心学校计划将100万元用于7所学校：大树营小学、东山小学、罗良小学、官渡小学、云林小学、兰茂一小、龙保小学，实际项目资金用于5所学校：大树营小学、东山小学、罗良小学、官渡小学、云林小学，资金使用调整缺乏完整手续。造成实施内容调整既有总体谋划不足、前期准备不充分，项目统筹协调不及时等主观因素，也存在未能预见的施工地质条件和自然环境等客观因素影响。

（二）项目管理不规范，质量、时效及成本把控不足

一是部分项目验收文件签署不完备，项目验收环节把控不严。如杨林中心完全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初步验收单及增加的工程量签证单签署不完备，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未签署日期；杨林镇中心学校下属官渡小学、罗良小学、云林小学、东山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初步验收单签署不完备，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未盖章。

二是部分项目未在合同约定或合理期限内开工并完成竣工验收，项目时间把控缺失。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	存在的问题
1	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12 日，工期为 30 天，实际工期为 42 天，延期竣工。
2	职教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二期工程）—功能室文化建设项目	合同约定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0 日，实际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8 日，延期竣工。
3	杨林中心完全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10 日，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12 日，延期开工。
4	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8 日，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10 日，延期开工。

三是部分项目实际结算成本远超合同约定金额，项目成本把控缺失。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超出 比例
1	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61.10	65.47	7%
2	嵩阳一小向美楼楼顶标准型运动场地改造工程	17.32	18.71	8%
3	牛栏江镇第一初级中学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41.45	43.95	6%
4	小街镇第一初级中学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65.69	77.35	18%
5	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59.69	65.35	9%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未有效落实

根据《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 号）的要求：“各地要进一步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要随同预算资金同步填报绩效目标，同级财政部门要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并将绩效目标随同预算同步批复下达，作为绩效监控和评价的重要依据……”，经但查

阅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发现，项目部分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如“投资完成率=50%”“校舍建设项目开工率=90%”；申报日期不合理，嵩明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申报日期为2024年3月20日。项目主管部门未及时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项目的产出及效益无法全面了解。

六、建议

（一）增强制度意识，依法依规履行调整程序

一是深入学习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合同管理相关规定，充分理解制度内涵，加强合同签订管理，保证及时签订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避免合同签订滞后及合同履行造成法律纠纷，建立健全制度执行监督机制，增强制度意识，形成良好的制度执行文化，确保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二是夯实调研基础、合理规划项目。项目相关单位在前期项目决策中应做好项目事前规划，做实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储备。谋划阶段做实项目实施方案等阶段文件，落实各项建设手续和文件审批，减少因前期决策或实地踏勘不足而导致的项目调整。

三是依法依规履行调整程序。遵循政府投资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和项目相关要求，积极主动向相关部门履行调整报批手续。

（二）开展精细化管理，持续提高管理效能

明确项目单位各岗位职责，开展精细化管理，强化全过程管理力度，针对项目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总结并分析原因，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各项工作管理制度，提高管理效率、强化深度和力度，严格把关项目质量、时效、成本各个环节，保证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三）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强化预算管理工作

一是申报年初预算时应认真分析项目年度实施的重点内容，梳理项目绩效目标，以“做什么事，解决什么问题，达到什么目的”为框架，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和特点，对设定的绩效指标开展充分调查研究和合理测算，考虑历史、行业水平，定量和定性结合、科学合理设定绩效指标值，绩效指标应具体、可衡量，全面反映项目绩效；同时，加强审核，保证申报表要素如日期等准确、合理。

二是要提高项目自评工作的重视程度，按照上级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加强绩效自评业务培训，提高自评报告水平；建立健全部门内部绩效管理协调机制，明确责任分工，谁自评，谁负责；根据项目特点和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后，根据绩效指标、实施情况和绩效情况，进行客观的评价，提高评价质量。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 附件：1.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 3.抽样点资金使用情况表
- 4.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 5.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 6.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部门）
- 7.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 8.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科室）
- 9.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科室）
- 10.绩效评价主要依据文件目录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4年12月18日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
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附件

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嵩明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巩固完善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师生人身安全，支持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资金集中优先用于寄宿制学校学生宿舍、食堂、浴室等项目建设，解决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缺口问题，足额落实配套资金，各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项目按计划完成并验收合格，全县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改善。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绩效指标			指标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产出数量	项目建设完成率	100%	
	产出质量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100%	
			14所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项目是否都建设完成。 项目建设完成率=（实际产出数量/计划产出数量）*100%， 实际产出数量：项目在特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建设期）内建设完成的数量， 计划产出数量：项目绩效目标或其他工作任务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建设期）内完成的数量。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号）
			①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是否完备； ②施工监理及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整改是否及时，质量是否达标； ③工程质量是否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相关文件要求； ④项目建设期间是否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被相关部门处罚； ⑤项目验收通过率是否达到100%。 项目验收通过率=（验收通过的项目数/实际完工的项目数）*100%， 验收通过的项目数：完工并验收通过的项目数量， 实际完工的项目数：实际完工的项目数量。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号）
			①项目是否按照施工计划及时开工； ②项目建设进度是否与计划进度匹配； ③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范围内竣工验收。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号）

绩效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效益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存在超预算、超合同价格情形； ②项目费用是否存在再委托等不利于成本管控情形。	有效控制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号）
		消除校园安全隐患	①项目实施是否提高校园安全建设，有效消除校园安全隐患； ②项目实施是否提高师生安全意识，促进学生安全成长； ③项目实施是否有效保障师生人身安全，是否出现校园安全事故。	有效消除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号）
	社会效益	校园安全设施完善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和实地勘察，评价教学楼、办公楼、食堂、宿舍等规划是否合理，相关安全设施（如消防栓、电闸等）的配套是否齐全。	完善齐全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号）
		校舍安全长效机制	①是否建立校舍安全年检制度，具有明确、合理的后续维护运行管理规划并落实到位； ②项目是否具有长效管理经费并形成常态的补贴机制。	建立健全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号）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工作人员及受益对象等对该项目的满意程度。	≥90%	调查问卷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名称：嵩明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及备注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相关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0.5分； 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0.5分； 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5分； ④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0.5分。	2.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得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得1分。	3.00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事实，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设立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③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设立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与实际工作内容高度相关，得1分； 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 ③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5分。	2.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明确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绩效指标清晰、可衡量，得1分； ③绩效指标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1.00	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部分指标的指标值不合理，如“投资完成率=50%”“校舍建设项目开工率=90%”；申报日期不合理，高明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申报日期为2024年3月20日，扣1分。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否符合“当年评审、当年编报”“次年预算、次年拨付兑现”原则；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3.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得1分。	2.00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100%时，得3分； ②80%≤资金到位率<100%时，得2分； ③70%≤资金到位率<80%时，得1分； ④资金到位率<70%时，得0分。	3.00	预算资金为中央资金1,061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1,061万元，资金到位率达到100%，得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及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预算执行率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拨付支出的资金。	①预算执行率=100%时,得2分; ②预算执行率<100%时,得分=预算执行率*2分。	1.98	实际到位资金1,061万元,实际支出资金1,049.43万元,结余资金11.5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91%。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 ②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 ③会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得2分。 若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任意一项情况,本指标得0分。	4.50	职教一小学舍维修改造项目(二期工程)一功能室文化建设项目将资金主要用于校园文化墙展示,与资金下达文件要求的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用途存在差异,酌情扣0.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项目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和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是否制定了健全完善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的项目管理的具体流程、职能职责作出明确规定。	①制定了健全完善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的项目管理的具体流程、职能职责作出明确规定,得3分; ②制定了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但具体内容比较粗略,没有对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关键环节作出明确要求,得2分; ③没有制定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不能有效落实项目相关工作,得0分。	3.00	
	组织实施 (10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1分。	1.00	1.合同签订不规范。牛栏江镇第一初级中学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设计合同缺少合同签订日期、合同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小街镇中心学校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匡郎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甲方未盖章;扣1分; 2.合同履行不严格。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约定“合同签订后,无预付款、进度款,需等工程结束验收后无任何质量问题,提交第三方审计公司进行工程审计,审计完成后根据审定金额结算,待上级拨款到校后再进行支付”,2024年6月20日该项目完成审计,但2023年10月31日提前支付部分工程款;嵩阳一小向美楼楼顶标准型运动场地改造工程存在同样问题,未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项目工程款,扣1分; 3.项目调整手续不完备。小街镇中心学校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匡郎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签订维修范围为前述3所学校,实际项目涉及学校、施工范围调整缺乏完整手续;项目备案表中杨林镇中心小学计划捐00万元用于7所学校,实际项目资金用于5所学校,资金使用调整缺乏完整手续,扣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及备注
产出（35分）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3	部门是否按照办法或通知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用以反映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要求及时开展自评工作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 ②自评数据是否真实、客观、准确、合理； ③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	①按要求及时开展自评工作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得1分； ②自评数据真实、客观、准确、合理，得1分； ③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符合办法要求，得1分。	2.00	未按要求及时开展自评工作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扣1分。
		项目建成率	14	项目建设形成的实际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14所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项目是否都建设完成。 项目建成完成率=（实际产出数量/计划产出数量）*100%， 实际产出数量：项目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建设期）内建设完成的数量， 计划产出数量：项目绩效目标或其他工作任务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建设期）内完成的数量。	该指标得分=项目建设完成率*14分。	14.00	14所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均建设完成，项目建成完成率为100%，得14分。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	考核项目竣工是否达到绩效目标设定的验收标准和行业验收标准，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①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是否完备； ②施工监理及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整改是否及时，质量是否达标； ③工程质量是否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相关文件要求； ④项目建设期间是否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被相关部门处罚； ⑤项目验收通过率=（验收通过的项目数/实际完工的项目数）*100%， 验收通过的项目数：完工并验收通过的项目数量， 实际完工的项目数：实际完工的项目数量。	①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完备，得2分； ②施工监理及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整改及时，质量达标，得2分； ③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相关文件要求，得2分； ④项目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被相关部门处罚，得2分； ⑤项目验收通过率达到100%，得2分，未达到100%，按照比例*2计算相应得分。	9.00	1.杨林中心小学完全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初步验收单及增加的单位未签署日期，酌情扣0.5分； 2.杨林镇中心学校楼下附属官渡小学、罗良小学、云林小学、东山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初步验收单签署不完备，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未盖章，酌情扣0.5分。
		产出时效性	6	考核项目是否按计划进度实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开工； ②项目建设进度是否与计划进度匹配； ③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范围内竣工验收。	①项目按照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开工，得2分； ②项目建设进度与计划进度匹配，得2分； ③项目在计划时间范围内竣工验收，得2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每发现一项扣0.5分。	4.00	1.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2023年7月12日，工期为30天，实际工期为42天；职教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二期工程）-功能室文化建设项目合同约定竣工日期为2023年8月20日，实际竣工日期为2023年8月28日；延期竣工，扣1分； 2.杨林中心小学完全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2023年8月10日，实际开工日期为2023年8月12日；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2023年6月8日，实际开工日期为2023年6月10日；延期开工，酌情扣1分。
		产出成本	5	考核项目实施费用是否在预算资金范围、合同约定价格范围内的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存在超预算、超合同价格情形； ②项目费用是否存在再委托等不利于成本管控情形。	①项目实施成本费用在预算金额、合同价格范围内，得3分；每发现一项成本费用超出规定的预算金额、合同价款的扣0.5分，扣完为止； ②对项目费用进行检查，无再委托情形，得2分，否则若发现一例再委托情形，扣1分，扣完为止。	2.50	1.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金额为61.10万元，实际完成投资为65.47万元，超出合同价格7%，扣0.5分； 2.嵩阳一小向美楼楼顶标准型运动场地改造工程施工合同金额为17.32万元，实际完成投资为18.71万元，超出合同价格8%，扣0.5分； 3.牛栏江镇第一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金额为41.45万元，实际完成投资为43.95万元，超出合同价格6%，扣0.5分； 4.小街镇第一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金额为65.69万元，实际完成投资为77.35万元，超出合同价格18%，扣0.5分； 5.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金额为59.69万元，实际完成投资为65.35万元，超出合同价格9%，扣0.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及备注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4分)	消除校园安全隐患	7	项目实施是否有效提升高校园安全建设，消除校园安全隐患，保障师生人身安全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施是否提升高校园安全建设，有效提升校园安全隐惠； ②项目实施是否提升师生安全意识，促进学生安全成长； ③项目实施是否有效提升保障师生人身安全，是否出现校园安全事故。	①项目实施提高校园安全建设，有效提升校园安全隐惠，得9分； ②项目实施提高师生安全意识，促进学生安全成长，得2分； ③项目实施有效提升保障师生人身安全，未出现校园安全事故，得2分。 ①②③发生一项不符事件，扣1分，扣完为止。	8.00	
		校园安全设施完善情况	7	评价校舍维修改造后，校园安全基础设施的完善情况	评价要点： 根据项目实施和实地勘察，评价教学楼、办公楼、食堂、宿舍等规划是否合理，相关安全设施（如消防栓、电闸等）的配置是否齐全。	①教学楼、办公楼、食堂、宿舍等规划合理，得3分； ②相关安全设施（如消防栓、电闸等）的配置齐全，得4分。 ①②发生一项不符事件，扣1分，扣完为止。	7.00	
	可持续影响 (6分)	校舍安全长效机制	6	项目是否有相关的长期制度能够确保项目长期持续平稳运行	评价要点： ①是否建立校舍安全年检制度，具有明确、合理的后续维护运行管理规划并落实到位； ②项目是否具有长效管理经费并形成常态的补贴机制	①建立校舍安全年检制度，具有明确、合理的后续维护运行管理规划并落实到位，得3分，反之不得分； ②具有长效管理经费并形成常态的补贴机制，得3分，反之不得分。	6.00	
	满意度 (10分)	综合满意度	10	考核工作人员及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评价要点：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工作人员及受益对象对该项目的满意度。	根据两套问卷调查结果，综合计算满意度进行打分： ①综合满意度≥90%时，得10分； ②80%≤综合满意度<90%时，得8分； ③70%≤综合满意度<80%时，得6分； ④60%≤综合满意度<70%时，得4分； ⑤50%≤综合满意度<60%时，得2分； ⑥综合满意度<50%时，得0分。	4.00	工作人员满意度为60%；受益对象满意度为88.27%；综合满意度76.96%。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由于项目主管部门填写不规范，导致有效问卷数量偏低，无法客观反映满意度情况，加扣2分，最终得分4分。
合计		100		82.98				

抽样点资金使用情况表

项目名称：嵩明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抽样点	资金文件	下达资金	到位资金	已使用资金	结余资金	结转资金	累计结余资金	累计结转资金	备注
1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号）	1,061.00	1,061.00	1,049.43	11.57	0.00	11.57	0.00	
		合计	1,061.00	1,061.00	1,049.43	11.57	0.00	11.57	0.00	

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项目名称：嵩明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1	嵩明县教育 体育局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部分指标的指标值不合理，如“投资完成率=50%”“校舍建设项目开工率=90%”；申报日期不合理，嵩明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申报日期为2024年3月20日。项目主管部门未及时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项目的产出及效益无法全面了解。	-	
			资金用途不合理	职教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二期工程）-功能室文化建设项目将资金主要用于校园文化墙展示，与校舍维修主体用途存在差异。	-	
			制度执行问题	一是合同签订不规范。牛栏江镇第一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缺少合同签订日期，合同上甲乙双方未盖章。 二是合同履行不严格。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约定“合同签订后，无预付款、进度款，需等工程结束验收后无任何质量问题，提交第三方审计公司进行工程审计，审计完成后根据审定金额结算，待上级拨款到校后再进行支付”，2024年6月20日该项目完成审计，但项目于2023年10月31日提前支付部分工程款；嵩阳一小向美楼楼顶标准型运动场地改造工程合同约定“合同签订后，无预付款、进度款，需等工程结束验收后无任何质量问题，提交第三方审计公司进行工程审计，审计完成后根据审定金额结算，待上级拨款到校后再进行支付”，2024年5月16日该项目完成审计，但项目于2023年10月31日提前支付部分工程款。未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项目工程款。 三是项目调整手续不完善。小街镇中心学校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匡郎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签订维修范围为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匡郎小学3所学校，实际项目涉及学校为东屯小学、五条沟小学、大桥小学3所学校，施工范围调整缺乏完整手续；项目备案表中杨林镇中心学校计划将100万元用于7所学校：大树营小学、东山小学、罗良小学、官渡小学、云林小学、兰茂一小、龙保小学，实际项目资金用于5所学校：大树营小学、东山小学、罗良小学、官渡小学、云林小学，资金使用调整缺乏完整手续。	-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产出	一是部分项目验收文件签署不完备，项目验收环节把控不严。如杨林中心完全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初步验收单及增加的工程量签证单签署不完备，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未签署日期；杨林镇中心学校下属官渡小学、罗良小学、云林小学、东山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初步验收单签署不完备，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未盖章。 二是部分项目未在合同约定或合理期限内开工并完成竣工验收，项目时间把控缺失。①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竣工日期为2023年8月23日，竣工结算审核日期为2024年6月20日，竣工后10个月才完成结算审核，与计划进度不匹配；②嵩阳一小向美楼楼顶标准型运动场地改造工程竣工日期为2023年8月12日，竣工结算审核日期为2024年5月16日，竣工后9个月才完成结算审核，与计划进度不匹配；③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2023年7月12日，工期为30天，实际工期为42天，延期竣工；④职教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二期工程）一功能室文化建设项目合同约定竣工日期为2023年8月20日，实际竣工日期为2023年8月28日，延期竣工；⑤杨林中心完全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2023年8月10日，实际开工日期为2023年8月12日，延期开工；⑥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2023年6月8日，实际开工日期为2023年6月10日，延期开工。 三是部分项目实际结算成本远超合同约定金额，项目成本把控缺失。①嵩阳一小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金额为61.10万元，实际完成投资为65.47万元，超出合同价格7%；②嵩阳一小向美楼楼顶标准型运动场地改造工程合同金额为17.32万元，实际完成投资为18.71万元，超出合同价格8%；③牛栏江镇第一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金额为41.45万元，实际完成投资为43.95万元，超出合同价格6%；④小街镇第一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金额为65.69万元，实际完成投资为77.35万元，超出合同价格18%；⑤小街镇第二初级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合同金额为59.69万元，实际完成投资为65.35万元，超出合同价格9%。	-	
			实施效果	项目主管部门及受益对象对嵩明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的综合满意度为76.96%，满意度偏低。	-	

附件 5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
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
调查问卷(A：项目主管部门)

1. 您觉得校舍维修改造后对防洪抗震有帮助吗?[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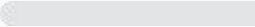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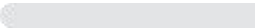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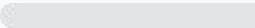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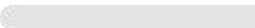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 很有帮助	2	100%
B. 比较有帮助	0	0%
C. 一般	0	0%
D. 不太有帮助	0	0%
E. 没有帮助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	

2. 您觉得学校维修改造后对改善教学环境有帮助吗?[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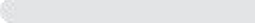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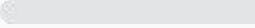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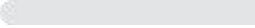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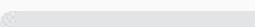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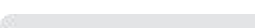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 很有帮助	2	100%
B. 比较有帮助	0	0%
C. 一般	0	0%
D. 不太有帮助	0	0%
E. 没有帮助	0	0%

选项	小计	比例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	

3. 您认为改造后校园基础设施方面的安全程度是否提高?[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有提高	2	 100%
B. 大部分有提高	0	 0%
C. 一般	0	 0%
D. 少部分有提高	0	 0%
E. 没有提高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	

4. 您认为目前校舍内安全保障项目还存在哪些不足之处?[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部分学校申报不及时且没有备案	0	 0%
B. 项目开工完工不及时	0	 0%
C. 项目资金不能有效支持实际项目开展	0	 0%
D. 项目覆盖率还有待提高，部分学校未能有效开展校舍安全建设	2	 100%
E. 项目资料归档不规范，不便于管理	1	 50%
F. 部分学校与其他建设项目存在交叉，建设规划重复	0	 0%
G. 其他	0	 0%

选项	小计	比例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	

5. 您对校舍内安全保障项目实施的各方面满意度?[矩阵单选题]

题目\选项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①维修后的上课条件的改善	1 (50%)	0 (0%)	0 (0%)	0 (0%)	1 (50%)
②维修后的校园环境	1 (50%)	0 (0%)	0 (0%)	0 (0%)	1 (50%)
③目前校舍安全情况	1 (50%)	0 (0%)	0 (0%)	0 (0%)	1 (50%)
④项目施工进度	1 (50%)	0 (0%)	0 (0%)	0 (0%)	1 (50%)
⑤项目施工质量及整改情况	1 (50%)	0 (0%)	0 (0%)	0 (0%)	1 (50%)
⑥项目总体情况	1 (50%)	0 (0%)	0 (0%)	0 (0%)	1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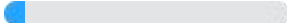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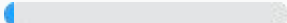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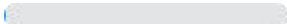
调查问卷分析：经计算，项目主管部门对 2023 年项目开展满意度为（50%*1 分+50%*5 分）/5 分*100%=60%。

6. 如果您对当前校舍内安全保障项目有什么建议和意见，您可以在此处进行填写。[填空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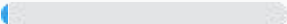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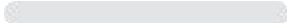
序号	答案文本
1	暂无
2	建议加大上级资金补助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 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 调查问卷(B：受益对象)

1. 您认为校舍内安全保障的责任归属是谁？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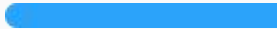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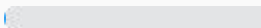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 是政府的责任	16	 7.08%
B. 是学校责任	9	 3.98%
C. 是师生自身的责任	2	 0.88%
D. 是政府、学校、师生共同的责任	199	 88.0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26	

2. 您觉得学校对校舍安全这一工作重视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很重视	219	 96.9%
B. 一般	6	 2.65%
C. 很不重视	1	 0.4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26	

3. 您认为校舍内安全保障建设指的是？ [多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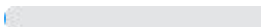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 新建校园建筑	184	 81.42%

选项	小计	比例
B. 已有建筑维修改造	217	 96.02%
C. 电力设备维修改造	210	 92.92%
D. 增加安全监管设施，如摄像头等	197	 87.17%
E. 提升食品安全，标准化食堂改造	205	 90.71%
F. 其他	2	 0.8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26	

F. 其他 详细填写情况

序号	答案文本
1	需要独立卫生间
2	生活工作等各个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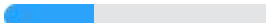
4. 以下安全隐患您关注哪些事项？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用电安全	205	 90.71%
B. 交通安全	198	 87.61%
C. 运动安全	196	 86.73%
D. 饮食安全	204	 90.27%
E. 建筑设施安全	190	 84.07%
F. 自然灾害安全	156	 69.03%
G. 其他	2	 0.8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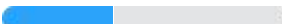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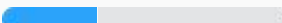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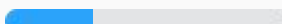
G. 其他 详细填写情况

序号	答案文本
1	学生上下课的安全问题。
2	防火、防溺水安全

5. 您认为学校内尚缺少哪些安全设施？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教学楼及宿舍区的照明设备	112	 49.56%
B. 人工湖附近的安全防护栏及警示标志	45	 19.91%
C. 校园内的巡逻车、监控摄像头等安保设施	73	 32.3%
D. 校园道路的交通指示线及人行道、行车道的规划	152	 67.2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26	

6. 针对校舍内安全保障建设项目，您认为哪些方面更为紧急？请您酌情选择三项。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外墙脱落、栏杆开裂、围栏锈蚀等破损严重	129	 57.08%
B. 屋顶墙面渗漏、主体倾斜等	101	 44.69%
C. 门窗等年久失修需更换	88	 38.94%
D. 线路老化等需增电扩容	119	 52.65%
E. 消防设施维修、消防管道改造	60	 26.55%
F. 管道堵塞、排水管损坏等	75	 33.19%
G. 校园场地周边绿化、铺设地砖等	31	 13.72%
H. 车棚、教室、食堂等因实际需要改造	71	 31.42%
I. 因层高等出行不便需加装电梯	2	 0.88%
J. 其他	2	 0.88%

选项	小计	比例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26	

J. 其他 详细填写情况

序号	答案文本
1	宿舍急需卫生间
2	学校进门围墙开裂

7. 您认为项目实施是否在以下几方面发挥了作用？ [矩阵单选题]

题目\选项	效果显著	效果一般	没有效果
①提高校园安全建设、消除校园安全隐患	206 (91.15%)	19 (8.41%)	1 (0.44%)
②提高师生安全意识、促进学生安全成长	206 (91.15%)	20 (8.85%)	0 (0%)
③改善校园环境、提升校园设施	200 (88.5%)	24 (10.62%)	2 (0.88%)

8. 您对校舍内安全保障项目实施的各方面满意度？ [矩阵单选题]

题目\选项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①维修后的上课条件的改善	145 (64.16%)	60 (26.55%)	16 (7.08%)	4 (1.77%)	1 (0.44%)
②维修后的校园环境	140 (61.95%)	69 (30.53%)	15 (6.64%)	1 (0.44%)	1 (0.44%)
③目前校舍安全情况	124 (54.87%)	73 (32.3%)	25 (11.06%)	0 (0%)	4 (1.77%)
④项目施工进度	118 (52.21%)	69 (30.53%)	32 (14.16%)	3 (1.33%)	4 (1.77%)
⑤项目施工质量及整改情况	127 (56.19%)	65 (28.76%)	27 (11.95%)	3 (1.33%)	4 (1.77%)
⑥项目总体情况	125 (55.31%)	70 (30.97%)	26 (11.5%)	2 (0.88%)	3 (1.33%)

调查问卷分析：经计算，受益对象对 2023 年项目开展满意度为 $(1.25\% \times 1 \text{ 分} + 0.96\% \times 2 \text{ 分} + 10.40\% \times 3 \text{ 分} + 29.94\% \times 4 \text{ 分} + 57.45\% \times 5 \text{ 分}) / 5 \text{ 分} \times 100\% = 88.27\%$ 。

9. 学校还有哪些有待完善的地方?你有什么建议? [填空题]

序号	答案文本
1	硬件软件设施完善。
2	新建教师周转房
3	无
4	学校围栏高度不够
5	无
6	无
7	交通安全监管
8	楼顶防水建设
9	加大资金投入
10	无
11	因地方政府财政困难，争取上级资金配套
12	学校应配有专职水电工，门卫要年轻化
13	校园周边交通安全隐患
14	维修资金及时到位
15	学校修缮资金不足
16	无
17	建设标准田经场
18	建设标准田径场，让学校更好进行开展体育活动
19	无
20	无
21	同上第 6 题，统筹落实
22	教师成长
23	加强项目工程进度
24	加强薄改项目实施进度
25	装备更新
26	教师宿舍已建多年，因地势地，有渗水、潮湿等问题。如有条件帮助解决这个问题。
27	功能室数量要与班级或学生数相匹配，能满足学生
28	学生没有食堂
29	增加运动场地面积
30	回族食堂就餐区不够需要扩建。
31	无
32	迫切需要房屋补漏。

序号	答案文本
33	无
34	教室里的电子屏幕不好用，老化了
35	学校老师用餐场地有待改进
36	无
37	无
38	学生的活动场所太小
39	无
40	没有学生食堂
41	无
42	新教学楼打扫卫生用水不方便
43	食堂设施不够，场地不够，空间狭小
44	增加安保人员，增强安保力量
45	教师宿舍电力改造
46	课间安保加强寻示，室内各方面安全定期排查检修
47	无
48	无
49	校舍过了保修期，难以联系到施工方。无法实施有效的维护。
50	无
51	线路改造！
52	无
53	学校人多，校舍小。
54	无
55	没有
56	无
57	改善伙食，增加独立卫生间！
58	无
59	无
60	门窗需修缮
61	无
62	宿舍电路需要改造
63	无
64	无
65	暂无
66	屋顶漏水
67	无
68	暂时没有
69	无
70	学生数量增长过快！学生活动面积不足，功能室不足！
71	无
72	无
73	非常需要一个报告厅
74	建人车分离道
75	1、教学楼走道应围高一些。2、师生食堂饭菜严控源头，以防食品安全卫生入堂？

序号	答案文本
76	无
77	安全标志线
78	学生食堂，
79	无
80	人员安全
81	无
82	加强校园安全教育。
83	无
84	无
85	外墙瓷砖脱落、房顶漏水及消防设施完善急需改善
86	加大校舍维修资金的投入及资金的灵活运用
87	无
88	无
89	无
90	无
91	无
92	没有
93	无
94	运动场地及用餐场所需改善
95	水质不好
96	无
97	无
98	无
99	无
100	食堂急须改造
101	高层应加装防护栏，防业坠楼事件。
102	交通安全，食品安全
103	无
104	加强配合
105	无
106	高层教学楼走道只有防护栏，应在防护栏上安装防护铁网
107	外墙瓷砖应加强防护
108	无
109	增加教师宿舍的建造，学生就餐食堂的建设。
110	无
111	楼顶漏水
112	教学楼防护栏高度不够
113	无
114	暂无
115	无
116	无
117	节约用水泡
118	消防改造，学生食堂
119	无

序号	答案文本
120	无。
121	无
122	外墙维修急需进行
123	办公室照明不够亮，教室插座存在安全隐患
124	教室设计应更新
125	校园路面
126	校外道路交通安全管理需加强
127	学生食堂要尽快建设。规划教师有停车的地方
128	无
129	无
130	无
131	无
132	教学楼漏水，学生食堂无餐厅，请尽快落实。
133	无
134	维护不及时
135	标志再多一些就更好了
136	无
137	宿舍楼墙皮脱落
138	校舍漏水
139	无
140	教师住宿条件有待提升
141	需要足球场，塑胶跑道，综合楼
142	缺综合楼
143	无
144	无
145	垃圾房改造
146	运动场跑道老化，不平。雨天易积水。
147	无
148	无
149	无
150	无
151	无
152	无
153	完善操场设施
154	无
155	无
156	无
157	无
158	无
159	还需要盖综合楼，教室不够用。
160	宿舍墙皮脱落
161	无
162	无
163	无

序号	答案文本
164	无
165	很好，无
166	没有综合楼，缺功能室
167	道路交通安全
168	无
169	无
170	继续加强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
171	无
172	教师宿舍
173	无
174	无
175	无
176	无
177	及时返修旧设施
178	无
179	无
180	无
181	无
182	无
183	无
184	解决房顶漏水问题，建设学生食堂，
185	学生食堂
186	无
187	没有
188	学生多，校园太小
189	无
190	建设一个学生食堂
191	无
192	教师住宿紧张
193	防水
194	无
195	无
196	各功能室的建设
197	增设安全监管人员
198	尊师重教
199	暂无
200	无
201	无
202	学校屋顶漏水严重，水管、电路老化，希望尽快解决。
203	校园安全环境
204	无
205	各项已完善
206	无
207	基础建设有待提升

序号	答案文本
208	无
209	外墙砖容易
210	无
211	加强后勤保障
212	完善校园管理与安全。
213	上下学时间人车分流
214	水电方面
215	水电方面
216	宿舍楼道灯修理
217	线路改善
218	线路改善
219	无
220	教师宿舍电路老化问题需要解决
221	校园内整体的网络太差，包括教室内，办公室内网络都很差
222	无
223	增加学生食堂，学校功能室，学校运动场地
224	校舍照明
225	无
226	不知道

附件 6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实施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人及电话	王世雄 18508804640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及电话	杨恩祺 67911256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意见	无意见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确认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徐荣 2024 年 12 月 12 日		

注：对评价报告的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附件7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填表时间：2024年12月13日

报告名称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县级预算部门 (单位)	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部门(单位)意见		

附件8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实施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人及电话	王世雄 18508804640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	嵩明县财政局科教文化科	联系人及电话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意见	无意见。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确认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科教文化科 负责人签字：刘静雪  2024年11月28日		

注：对评价报告的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科室）

填表时间：2024年11月28日

报告名称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县财政部门（单位） 预算管理科室	嵩明县财政局科教文化科	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科室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无意见		

**嵩明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
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
机制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
主要依据文件**

附件 10

绩效评价依据文件目录

一、评价依据

二、资金文件

一、评价依据目录

1.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
2. 《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
3.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
4. 《中共昆明市委 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昆发〔2019〕12号）；
5. 《嵩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及召开相关工作会议的通知》；
6. 《关于印发〈嵩明县教育系统零星基建项目管理规定〉的通知》（嵩教发〔2018〕83号）；
7. 项目主管部门提供的项目档案及其他有关材料等。

二、资金文件目录

1. 《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昆财教〔2023〕7 号）等。